附件：

关于发布《中国管理会计职业能力框架》

团体标准的议案

为了贯彻落实财政部发布的关于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的系列制度，同时使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培养、衡量管理会计人才时能有一套符合我国国情，具有中国特色的标准作为参照，经中国总会计师协会（以下简称中总协）2018年第一次理事会（常务理事会）会议审议同意，决定制定《中国管理会计职业能力框架》并作为团体标准发布。中总协在深入调查研究，广泛吸取国内管理会计研究和实践成果、国外经验并听取各方面专家意见的基础上，制定了《中国管理会计职业能力框架》团体标准。

按照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民政部关于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[2019]1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中总协制定《中国管理会计职业能力框架》团体标准经历了研究立项、形成讨论稿、公开征求意见、专家评审四个阶段。2019年2月27日，经专家评审一致通过《中国管理会计职业能力框架》团体标准。现提交中总协2019年第二次理事会会议审议。如审议通过，将上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备案并正式发布。

以上议案提请理事会审议。